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证券简称：海南航空、海航 B 股 编号：临 2016-032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或“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75 号），批复主要内容如下：

-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623,938,547 股新股。
-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 6 个月内有效。
-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有关本次发行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发行人：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大伟

电话：0898-66739961

传真：0898-66739960

邮箱：hhgfdshmsbgs@hnair.com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